

## 深圳市傲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87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169%，可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陆海传	是	董事.高管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03,750	0.1211%	19,617,742
2	连会越	是	董事.高管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87,500	0.1022%	11,918,330
3	王智杰	否	高管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75,000	0.0876%	545,250
4	庄丽艳	否	董事.高管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8,750	0.0219%	206,253
5	杜波	否	高管	D 自愿限售	15,000	0.0175%	115,000

				解除限售			
6	李林伟	否	高管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3,000	0.0035%	95,000
7	胡典峰	否	高管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11,250	0.0131%	43,750
8	张丽	否	监事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3,750	0.0044%	26,250
9	殷钧钧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250,000	0.2919%	200,000
10	邓斌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60,000	0.0701%	40,000
11	黄海华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15,000	0.0175%	15,000
12	黎明兴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40,000	0.0467%	40,000
13	李帆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36,000	0.0420%	36,000
14	邱丹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35,000	0.0409%	30,000
15	吴灿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24,000	0.0280%	30,000
16	陆冀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15,000	0.0175%	15,000
17	余凤禄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15,000	0.0175%	15,000
18	宋宗松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15,000	0.0175%	15,000
19	夏晓春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15,000	0.0175%	15,000

20	陈蕊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15,000	0.0175%	15,000
21	周圣仙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12,000	0.0140%	12,000
22	万爱钢	否	—	D 自愿限售 解除限售	6,000	0.0070%	6,000
合计				-	871,000	1.0169%	33,051,575

###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股权激励第一期行权），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合同》第二条认购方式、认购价格、自愿限售安排及支付方式第 3 款，激励对象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将自愿限售 12 个月，自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计算（此次新增股份自 2017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止到 2018 年 8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 187.50 万股均已满 12 个月，可以办理解限售手续。

###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52,528,425	61.33%
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	1、高管股份	32,567,575	38.02%
	2、个人或基金	554,000	0.65%
	3、其他法人	0	0.00%
	4、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3,121,575	38.67%

总股本	85,650,000	100.00%
-----	------------	---------

#### 四、其它情况

##### (一)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1.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海传、连会越）；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陆海传、连会越、王智杰、庄丽艳、杜波、李林伟、胡典峰、张丽）做出股份锁定的承诺。

2.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海传、连会越）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3.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海传、连会越）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4. 上述 22 名激励对象均参与了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行权），根据公司与上述 22 名激励对象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2018 年股票发行认购的股份自愿锁定 12 个月，自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计算。

以上承诺，均尚在履行期。

(二) 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三) 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四) 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8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全部为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中，  
认购股东自愿限售 12 个月的股份。

深圳市傲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